

罗山县法院

法官走访金融企业

信阳消息(董王超 马 晓)日前,罗山县人民法院金融审判庭的法官走访调研了辖区内的部分银行、担保等金融企业,与企业负责人共商克难对策,并对经营活动中可能遇到的法律风险进行释明。

近年来,该院在狠抓审判工作的同时,积极延伸司法职能,为保障企业发展创造了良好司法环境。一方面,深入开展“倾听企业呼声,服务企业发展”专项活动,通过提供专项法律服务,助力企业加快转型升级;全方位开展“和谐共建活动”,定期走访调研、互动交流,从源头化解企业矛盾纠纷。另一方面,扎实推进普法宣传,制作《关于企业防范经营法律风险的友情提示》宣传册,开设企业员工专题法律讲堂,组织法院“开放日”活动等,加快提升企业及员工守法用法意识。此外,该院还开辟了金融类案件快立、快审、快执“绿色通道”,全力保障金融债权安全。

潢川县法院

倡导“文明餐桌”绿色消费

信阳消息(方志准)为彻底改变饮食方面的陈规陋习,进一步弘扬节约粮食、尊重劳动、珍惜幸福的传统美德,营造和谐文明的用餐文化,建设资源节约型法院,潢川县人民法院大力倡导“文明餐桌”餐饮新风尚,在全院干警中树立节约用餐、文明用餐、健康用餐、绿色消费的理念。

该院积极宣传倡导“多素少荤、健康一生;野生动物、远离餐桌;公筷公勺、文明卫生;节约粮食、反对浪费;禁烟减噪、清静无害;一次性餐具、拒绝使用”等文明用餐行为。同时,引导培养干警文明用餐、理性用餐、节俭用餐理念,以理念指导行动,做到内化于心,外践于行。为了营造文明节俭氛围,该院在食堂餐桌上摆放了“减少餐桌浪费,惜物就是惜福”等告示牌。同时,还成立了“文明餐桌”检查小组,随时检查通报正反面典型,以激励广大干警勤俭节约、绿色消费,建设“节约型”法院。

淮滨县法院

强化作风建设开展“五查”

信阳消息(沈小平 陈 杨)淮滨县人民法院坚持“五查”原则,深入查摆在作风建设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

该院一查思想作风问题。看在工作中是否存在大局意识、责任意识、服务意识、学习意识不强以及就案办案、机械办案等现象,是否存在审判、执行工作“两个效果”不佳等问题。二查审判作风问题。看是否存在抗干扰能力不强、司法不公、司法效率低下的问题,是否存在执行不作为、执行乱、乱执行等行为,是否存在态度傲慢态度、耍威风、搞特权、刁难当事人,是否存在多收费、乱收费等吃拿卡要、以权谋私等侵害群众利益的行为。三查工作作风问题。看是否存在作风飘浮、敷衍塞责、工作不实以及好大喜功、做表面文章、搞形式主义等问题,是否存在上班迟到早退,工作时间聊天、玩游戏等问题。四查纪律作风问题。看是否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法院有关决策部署,是否自觉接受上级法院监督指导,是否存在纪律松弛、自由散漫的现象,有无违反“五禁止”“八项禁令”及其他党风廉政建设规定,是否存在司法不廉洁等现象。五查生活作风问题。看是否存在社交过于随便,交友不慎以及存在不良嗜好、八小时之外生活作风不检点等影响法官形象的问题。

固始县法院

“开学第一堂法律课”送给留守子女

信阳消息(吕志豪 吴未未)9月6日,固始县人民法院普法宣讲小组走进乡村学校固始县郭陆滩中学,向广大农村的留守子女开讲“2013年秋季开学第一堂法律课”,受到该校1600名学生和老师的热烈欢迎。

法制课上,固始县人民法院普法宣讲骨干姜伟、饶亚军、谢运东从青少年犯罪真实案例入手,深入浅出地向同学们阐述了如何守法、遵法、用法和既要善于保护自身安全,又要尊重他人的合法权益等内容,并教育学生们要对得起家长、对得起学校,做一名新时期对国家、对社会有用之才。

课前,该院普法人员还向学生代表赠送了普法漫画口袋书和普法微电影光盘。

深入田间地头定纷止争

信阳中院法官成功调解一起涉农案件

信阳消息(张 伟 王春丽)“本就是邻里,亲戚,以后不要再闹矛盾,要好好相处,好好搞生产,好好致富,这是4000元钱,你清点一下,签个字。”近日,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监庭庭长秦运忠将赔偿款送到再审申请人张某手中时说道。

2011年6月9日,再审申请人张某与被申请人齐某因灌溉用水争执不下,言语不和后大打出手,双方均受不同程度的伤害,各自花去大量医疗费。齐某在事后付给张某赔偿费6000元,公安机关亦对齐某作出罚款200元,拘留7日的行政处罚。后来,张某将齐某告上法庭要求进一步赔偿医疗费、误工费、护理费、住院伙食补助费等共计1.7万余元,齐某

提起反诉,要求张某赔偿他相关费用5000余元,双方各执一词,互不相让,一审、二审作出判决后,矛盾仍未消除。

案件进入再审程序后,承办法官丁晶通过调查了解到,双方当事人经过一审、二审,积怨颇深,进入再审,当事人在诉讼中的地位几经转换,心态产生极大变化,双方各不相让,都不肯接受不利于自身的裁判结果,矛盾冲突尤为激烈,并产生赴省、进京上访甚至更为极端方式的苗头,如果强行判决,非但不能解决问题,很可能造成双方更为严重的敌对状态和不利后果。

针对此情况,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监庭庭长秦运忠及时召开会议,与案件承

办法官一同制订对策,确定调解工作方向,对调解工作中的重点和难点做到有的放矢。

时下正值秋收季节,为不耽误当事人的农忙时间,最大限度地减轻群众诉累,及时有效地化解涉农案件,秦运忠还与承办法官一起驱车50余公里来到平桥区胡店乡齐岗村,深入农家庭院,田间地头,找到正忙于农事的双方当事人,就地开展庭前调解工作。在近20天,10多次调解工作的努力下,齐某最终同意支付剩余赔偿款,张某也表示谅解,并当即赔偿了4000元。至此,一起持续3年之久的纷争终于画上了句号,双方当事人对法官深入田地为自己解决纠纷,深表感激。



近日,省高院执行局局长宋海洋,信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宋效忠、副主任尹保斌等一行来到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视察该院执行指挥中心,了解执行指挥中心工作运行情况,观看单兵设备执行模拟演练。图为宋海洋、宋效忠等在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指挥中心观看单兵设备执行模拟演练时的场景。  
郭长林 付晓虎 摄



在新学期开学之际,浉河区人民法院积极走访辖区学校,开展“与法同行,安全成长——开学第一堂法律课”系列活动。图为浉河区人民法院向三五八学校的学生赠送普法口袋书时的情景。  
杨 瑛 余 童 摄



近日,新县人民法院邀请人大、政协、妇联、关工委等领导在新县高中举行“成长路上我们与法同行”普法口袋书赠书仪式及开学第一堂法制课活动。图为赠书仪式现场。  
胡冬明 摄

“四个规范”强化人民陪审员工作

今年以来,淮滨县法院人民陪审员共参与审理案件270起,其中81.2%的案件以调撤方式结案

信阳消息(董王超 马 晓)淮滨县人民法院在人民陪审员使用工作中,积极采取有效措施,规范陪审员使用,激发人民陪审员参政积极性,提高陪审能力,取得良好效果。今年以来,该院30名人民陪审员共参与审理案件270起,其中81.2%的案件以调撤方式结案,且无一产生信访。

规范培训和业务指导。组织开展岗前培训和庭审观摩,采取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方法,帮助陪审员快速掌握驾驭庭审、分析案件,找准调解人口和方法。

庭审结束后,组织座谈会,对庭审中法律问题进行交流指导。

规范人民陪审员全程参审。让人民陪审员诉前、诉中、诉后全程参与案件审理,充分接触当事人,了解案件整体情况和信息,随时随地把握调解机会,摒除以往人民陪审员只参与庭审的做法。

规范人民陪审员的业绩考核。为每名陪审员建立业绩档案,将案件调撤率、上诉率、发改率作为考核的主要指标,纳入年终表彰奖励和是否续聘的标准之中,激发人民陪审员强化调解工作的积极性与主动性,

充分发挥其自身优势,挖掘工作潜力。

规范人民陪审员参审的流程管理。该院要求,需要人民陪审员组成合议庭的,业务庭应在案件立案3日内主动与人民陪审员管理部门联系,由人民陪审员管理部门随机抽取人民陪审员组成合议庭。案件审结后,业务部门要及时将结案的裁判文书报送到人民陪审员管理部门备案;业务部门每月23日前要将陪审员参审案件主要信息情况报人民陪审员管理部门,将人民陪审员工作成绩纳入岗位目标考核和部门绩效考核。